

绵阳富红
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合 同 书

合同编号：FH-SJLC-2021-6005

工程名称：富红·水晶郦城节能咨询服务合同

签订时间：2021-01-08



节能报告咨询服务合同

项目名称: 富红·水晶郦城

委托方(甲方): 绵阳富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受托方(乙方): 广西惠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

签订地点:

签订日期: 2021 年 01 月 08 日

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诚实信用原则，就甲方委托乙方对富红·水晶郦城节能报告咨询服务经充分协商、达成一致意见，签订如下合同，供甲、乙双方恪守：

一、咨询内容

乙方根据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》(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44号令)、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《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》的通知(川发改环资[2017]170号)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标准、规范、政策等为甲方编制该项目的节能报告文件，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评审，出具节能评审报告，取得节能批复。

二、咨询流程

- (1) 合同签订后，乙方向甲方提交项目节能报告编制资料清单；
- (2) 甲方在约定期限内提供符合乙方要求的相关资料；
- (3) 乙方在约定期限内完成项目节能报告编制，并提交审核，取得行政审批局节能批复。

三、双方责任

1、甲方责任

- (1) 根据乙方提供的资料清单，提供编制节能报告所需的相关资料，若资料未能达到乙方要求，应积极协助乙方完成资料和数据的收集工作；

- (2) 按合同约定方式和期限支付乙方本合同约定的款项；

- (3) 甲方对本合同信息承担相应的保密责任，并保护乙方所提供的一切证照文件，不得擅自复制、修改、向第三人泄露、转让或用于合同外其他目的等。

2、乙方责任

- (1)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流程，双方签订合同且甲方提供相关资料后，乙方于10个工作日内完成甲方委托项目节能报告编制和节能报告送审、25个工作日内取得节能批复（即共计35个工作日）。

(2) 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，编制完毕后将甲方提供的资料完整的归还给甲方，乙方应保护甲方所提供的一切资料的知识产权，不得擅自复制、修改、向第三人泄露、转让或用于合同外其他目的等；

(3) 乙方及其编制节能报告的工作人员对节能报告合同信息，承当相应的保密责任。

四、成果提交形式

乙方应向甲方提供《富红·水晶郦城项目节能报告》、《富红·水晶郦城项目节能报告评审报告》纸质版2份；电子版1份。

五、经费、支付和结算方式

1、本合同包干总价：¥40000.00（大写人民币：肆万元整）；包含报告编制费、评审费、税费等。

2、经费支付的方式和时间：

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首付款 ¥20000.00（大写：人民币贰万元整）；乙方提交节能报告和节能批复后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支付 ¥20000.00（大写：人民币贰万元整）；

3、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六、违约责任及争议的解决办法

1、违反本合同约定，违约方按合同总额 30% 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，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损失的，还应向守约方赔偿损失；守约方有权终止合同；

2、由于主管部门或甲方原因，导致项目需求发生重大变更，造成项目节能报告需要进行修改的，甲乙双方另行商议签订补充协议；

3、甲乙双方应该严格遵守本合同，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密切合作，本合同未约定事项，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尽量协商解决。

4、双方应本着诚信原则，协商解决因本合同履行中引起的任何争端或分歧。协商不成的，双方申请仲裁，也可以直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1、双方共同确认本合同载明的地址、联系电话、电子邮箱为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文书、诉讼文书等资料的送达地址，向该地址以特快专递方式邮寄出前述文书即视为送达；邮件签收日期或邮件退回日期为送达日期；以手机短信、微信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的，发送成功即视为送达。如一方拟变更前述送达地址的，需提前三日书面通知相对方，并得到书面认可后方视为变更。

2、本合同书的未尽事宜，双方可协商并签署补充和修改协议，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3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：绵阳富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委托人）：

项目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联系邮箱：

联系地址：

签署日期：2021年2月12日

乙方：广西惠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

司

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委托人）：

项目联系人：刘小玲

联系电话：17380558979

联系邮箱：283766131@qq.com

联系地址：成都市金牛区蜀西路46号盛大国际2栋604

开户银行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草堂支行

银行账号：8111001012100696115

签署日期： 年 月 日

